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 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新能源产业相关的股权收购事项，预计本次交易将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康盛股份；证券代码：002418）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康盛债；债券代码：112095）不停牌。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内确定上述事项，如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好信息披露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